中国机械工业企业管理协会文件

中机企协〔2026〕23号

关于做好2026年“机械工业企业管理现代化评选”评比表彰工作的通知

各地方机械工业管理部门（行办）、机械工业各专业协会（学会、商会）、各企业集团、有关企业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制造强国战略决策部署，以及加快制造业数智化转型、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新要求，更好地发挥先进典型激励和标杆引领示范作用，根据国家评比表彰办公室批复中国机械工业企业管理协会的“机械工业企业管理现代化评选”评比表彰项目有关规定，2026年中国机械工业企业管理协会开展“机械工业管理创新先进企业”、“机械工业数智化管理先进企业”以及“机械工业优秀班组长”的评比表彰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比表彰项目

（一）机械工业管理创新先进企业

表彰在管理理念、模式、方法上有系统性创新实践，在战略管理、组织变革、流程优化、供应链协同、技术创新管理等领域取得突出成效，主要经济指标处于行业先进水平的企业。表彰名额不超过30个。

（二）机械工业数智化管理先进企业

表彰在数字化、智能化管理体系构建、数据采集与应用、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等方面达到行业领先水平，通过数智化转型显著提升运营效率、产品质量及资源利用效率的企业。表彰名额不超过30个。

（三）机械工业优秀班组长

表彰从事班组长管理工作5年以上（业绩突出者可适当放宽），所在班组在安全、质量、成本、效率、人才培养等方面业绩显著，具备较强创新意识和能力，获得公司级（含）以上荣誉或在全国性班组长大赛中取得优异成绩的基层管理者。表彰名额不超过200名。

二、申报范围

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机械制造及服务类企业，符合相应评价标准的，均可申报企业类奖项；符合优秀班组长条件的在职班组长，由所在企业推荐申报。

三、申报条件与推荐要求

各项目具体申报条件详见《机械工业管理创新先进企业评价标准》、《机械工业数智化管理先进企业评价标准》、《机械工业优秀班组长评价标准》（附件1—3）。申报企业和推荐个人需对照标准进行自我评价，符合条件的按隶属关系或属地原则由推荐单位（各省市

机械工业管理部门、机械行业协会、中机企协分支机构、中央企业、企业集团等）进行初审，初审合格后出具推荐意见并加盖公章。

四、申报方式及时间

本次申报采用线上方式。登录中国机械工业企业管理协会官网www.jxcmap.cn，点击“现代化评选申报”进入系统填报。

在线填写申报信息，并将加盖推荐单位公章的申报表及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上传。

申报系统开放时间：2026年5月10日—8月31日。

五、评定流程

1. 形式审查：中机企协对申报材料进行完整性、合规性审查

2. 专家评审：组织行业专家进行材料评审，并对企业类申报单位进行实地考察。

3. 征求意见：对通过形式审查和专家评审的企业类候选对象，征询属地相关主管部门意见。

4. 终审与公示：评审委员会综合评议确定拟表彰名单，在平台公示5个工作日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5. 表彰发布：公示无异议后，正式发布表彰决定，并在2027年召开的全国机械工业企业管理工作会议上颁发证书和奖牌。

六、评选意义与结果运用

本次评比表彰紧扣“十五五”时期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命

题，旨在树立一批管理创新变革、数智转型驱动走在前列的行业标杆，引领和推动机械工业向高端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方向融合创新发展。

“机械工业企业管理现代化评选”属省（部）级荣誉，是衡量机械工业企业管理水平的重要标志。获奖企业不仅代表行业数智化和管理创新方面的前沿水平，更将成为引领行业转型升级的重要风向标。获奖结果在企业参与国内外市场竞争、重大项目招投标、品牌认定、商务征信以及个人职称评定、晋职晋级等方面具有重要影响力。获奖企业将优先获得在全国全行业输出管理经验模式，成为助力扩大企业品牌影响力的有效途径。

七、其他事项

1. 评比表彰工作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严格标准，严禁弄虚作假。对已获表彰者实行动态管理，发现不符合条件或严重问题将撤销荣誉并公告。

2. 本次评比表彰活动严格遵守《社会组织评比达标表彰活动管理办法》（国评组发〔2022〕3号）及民政部相关规定要求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中国机械工业企业管理协会行业发展部

联 系 人：刘永辉 13269187168（同微信）

电子邮箱：2019423826@qq.com

地　　址：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6号汉威国际2区7号楼5M层08室

邮　　编：100070

网　　址：http://www.jxcmap.cn/

附件：

1. 机械工业管理创新先进企业评价办法及申报表

2. 机械工业数智化管理先进企业评价办法及申报表

3. 机械工业优秀班组长评价办法及申报表

扫码下载附件

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六日